2012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人

YMCI 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YUNNAN METROPOLITAN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CO.,LTD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月

重要声明及提示

一、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人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发行人相关负责人声明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部门负责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三、主承销商勤勉尽职声明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独立地对发行人进行了尽职调查，确认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投资提示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主管部门对本期债券发行所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债券风险的实质性判断。

凡认购、交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自行负责。

五、其他重大事项或风险提示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六、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债券名称：2012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

（三）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四）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前3年票面利率为7.15%（该利率根据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2.75%确定，Shibor基准利率为本期债券发行首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的算术平均数4.4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在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7.15%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年末是否持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五）还本付息方式：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六）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和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

（七）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九）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十）发行范围及对象：

（1）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2）承销团公开发行：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3）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十一）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二）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三）上市流通：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1个月内，发行人将尽快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十四）税务事项：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	指	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发行总额为5亿元的2012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2云城投债”
本次发行	指	经有关主管部门正式批准，本期债券在中国境内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2012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2012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天风证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券发行而根据承销团协议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其他承销团成员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团协议	指	主承销商与承销团其他成员签署的《2012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承销团成员按照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承销义务销售本期债券，并承担相应的发行风险，即在规定的发行期限结束后本售出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并按时、足额划拨本期债券各项相关款项
监管银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代理协议》	指	《2012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2012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资金监管协议》	指	《2012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及专项偿债基金监管协议》
偿债账户	指	发行人在监管银行营业网点开立的专项用于偿付本期债券本息的账户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企业债券管理条例》	指	国务院于1993年8月2日颁布的《企业债券管理条例》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云南省国资委	指	云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一章 债券发行依据

本期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2］1144号文批准公开发行。

第二章 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昆明市高新区海源北路六号高新招商大厦

法定代表人：许雷

联系人：张萍、田亚玲

联系地址：昆明市民航路400号云南城投大厦

电话：0871-7199715、0871-7199727

传真：0871-7199727

邮编：650200

二、承销团

（一）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杨羽云、王军、杨凯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F1层

联系电话：010-65534931、010-65534964、010-65534996-8016

传真：010-65534498

邮政编码：100045

（二）分销商

1、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联系人：熊雯

联系地址：上海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电话：021-68768087

传真：021-68767032

邮编：200122

2、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8号

法定代表人：张华东

联系人：刘玲茜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8号

电话：025-57710506

传真：025-83213223

邮编：210008

三、托管人：

（一）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法定代表人：戎成相

联系人：田鹏

电话：010-88170738

传真：010-66061875

邮编：100033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迪彬

联系人：熊炜雁

联系电话：021-58409844

邮政编码：200120

四、交易所发行场所：上海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

法定代表人：张育军

联系人：孙洁山

联系电话：021-68809228

邮政编码：200120

五、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6层

法定代表人：张克

联系人：夏安雄

联系地址：昆明市人民中路56号如意大厦九楼

电话：0871-8159955

传真：3644916

邮编：650200

六、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院2号楼17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波

联系人：李想、程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电话：010-85679696-8654

传真：010-85679228

邮编：100022

七、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泰康金融大厦9楼

负责人：王卫东

联系人：李祎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泰康金融大厦9楼

电话：010-65890699

传真：010-65176800

邮编：100026

八、债权代理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负责人：余磊

联系人：杨羽云、王军、杨凯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F1层

联系电话：010-65534931、010-65534964、010-65534996-8016

传真：010-65534498

邮政编码：100045

九、募集资金账户监管人、偿债账户监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515号

负责人：谭刚

联系人：李伟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515号

电话：13888922595

传真：0871-3106038

邮编：650051

第三条 发行概要

一、发行人：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2012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2云城投债”）。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RMB500,000,000.00元）。

四、债券期限及利率：本期债券为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为7.15%（该利率根据Shibor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2.75%确定，Shibor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4.4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在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7.15%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五、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3年的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为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

六、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期：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10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

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以1,000元人民币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八、投资者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须于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九、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的债券面值为100元，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十、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二）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三）发行范围及对象：

（1）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2）承销团公开发行：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3）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4）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5）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6）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取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和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8）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9）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10）发行范围及对象：

（1）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2）承销团公开发行：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1）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2）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13）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

（14）上市流通：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1个月内，发行人将尽快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15）税务事项：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四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昆明市高新区海源北路六号高新招商大厦

法定代表人：许雷

注册资本：11,388亿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城市道路以及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相关产业经营；给排水及管网投资建设及管理；城市燃气及管网投资建设及管理；城市服务性项目（学校、医院等）的投资建设及管理；全省中小城市建设；城市旧城改造和房地产开发；城市交通（轻轨、地铁等）投资建设；城市开发建设和基础设施和其他项目的投资建设。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口径的资产总额为360.50亿元，负债总额为241.27亿元，所有者权益为119.23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73.92亿元）；2011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64亿元，净利润3.56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5亿元）。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公司是在云南省深化政府投融资体制改革的背景下，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由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9.818亿元、云南建工集团总公司（后更名为“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57亿元，于2005年4月成立的省属大型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11.388亿元，2009年2月，云南省人民政府云政复［2009］9号文同意将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出资所形成的权益无偿划转至云南省国资委，公司成为云南省国资委直管省属一级企业。

2012年7月1日，公司名称由“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股东情况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均为云南省国资委下属独资企业，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所形成的权益无偿划转至云南省国资委后，公司成为云南省国资委的直管企业，有利于其更好地发挥投融资和城市开发建设管理职能。

四、公司治理情况和组织结构

（一）公司治理

公司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股东会：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由两名法人股东组成，公司股东会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择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3.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4.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

5.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6.审议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7.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8.对公司增、减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9.对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作出决议；

10.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11.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12.修改公司章程。

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股东董事由股东会代表公司股权过半数股东同意选举产生，共4名，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职代会或者其他民主形式民主选举，共1名。董事人选由股东提名，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2.执行股东会决议；

3.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制定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

6.制定公司增减注册资本的方案；

7.拟定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设立分公司、解散的方案；

8.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9.聘任、解聘公司经理，根据公司经理提名聘任或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并决定其报酬事项；

10.制定本公司基本管理制度。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经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决议采用票决制，简单多数通过即为有效。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1.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2.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并向董事会报告；

3.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包括债券）；

4.在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裁决权和处置权，并在事后向董事会报告；

5.董事会决议授予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股东代表2名，职工代表1名），对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监督职能。监事会成监事行使下列职权：

1.检查公司财务；

2.对董事、经理执行公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

3.当董事和经理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董事和经理予以纠正；

4.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

5.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总经理：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副总经理5名、财务负责人1名，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

（二）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需要，设有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投资管理部、融资管理部、资本运营部、设计与造价管理部、招标采购部、党委工作部、办公室等九个部室。

公司目前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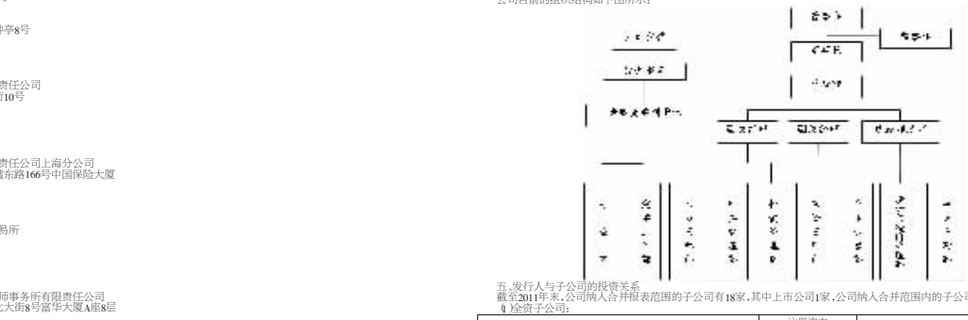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与子公司的投资关系

截至2011年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有18家，其中上市公司1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①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期末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云南城投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瑞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100.00
云南城投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100.00
云南城投金泰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2,085.00	100.00
云南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北京云南大厦酒店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②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期末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云南城投甘美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	45,000.00	42.86
云南省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63,340.71	69,874.68	30.86
云南循环经济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14,000.00	70.00
云南城际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	19,000.00	95.00
云南城投医疗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6,500.00	65.00
腾冲玛御谷温泉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6,000.00	60.00
昆明未来城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6,000.00	60.00
云南城安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00.00	40.00
云南云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0.00	3275.00	54.07
西山区城中村改造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	1,800.00	60.00
云南城蜂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510.00	51.00

第十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现状及前景

（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与前景

改革开放后，中国的经济发展与城市化进程一直紧密相伴。1998年以来，我国城镇化率以每年1.5~2.2个百分点的速度增长，截至2010年底，我国城镇化率达到49.68%。

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必然引发对城市基础设施的需求。为了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政府一方面增加财政投入，另一方面通过出台一系政策措施，多渠道引入资金，利用金融杠杆，促进城市基础建设行业快速发展。城市基础设施需投资规模大，且投资回收期长，项目的投融资往往由地方政府设立的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承担。

经过多年来的快速发展，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现状得到明显改善，但是由于城市化进程迅速推进、城市人口快速增加，城市基础设施现状相对于城市化的要求仍有不小的差距，从而导致交通拥堵、水源污染、教育医疗由于基础设施投入不够导致供不应求等问题。从目前来看，中国经济增长的趋势未止，城市化程度与发达国家相比尚有一定距离，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仍有巨大需求，行业具备较好的发展前景。

截至2010年，云南省的城镇化率仅为36%，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全省城市开发中的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需求潜力巨大，行业未来具有广大的发展空间。

（二）水务行业现状与前景

我国水资源总量2.81亿立方米，位居世界第6位，但由于人口基数庞大，人均水资源占有量仅为世界人均占有量的14，列第88位，属于水资源短缺的国家之一。同时，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水处理设施的供给落后于城市发展的速度，因此导致我国的水资源危机愈发严峻。根据有关资料，全国661座城市中有400多座城市缺水，100多座严重缺水，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平均在24%左右，远高于欧洲7%的水平。水污染治理方面，虽然城镇污水处理率已大幅提高至59%，但与欧美发达国家的平均水平80%相比，仍有较大差距。

2011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把提出要大力推进污水处理回用，且要求今后10年全社会水利平均投入将比2010年高出一倍，预计这将极大地促进水务行业的发展。

云南省近年启动实施了“七彩云南保护行动”，对城镇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等多项基础设施的建设加大了投入力度。在《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要以加强水利建设、深入推进“掬泉工程”、满中引水等项目建设，实施“兴水工程”，掀起新一轮水利建设高潮，力争新增库容25亿立方米，水资源开发利用率提高到9%。来自外部的环境压力，加上政府的重视，使得云南省水务行业的发展具备极大的发展潜力。

（三）旅游服务业现状与前景

旅游服务业现阶段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行业，国家在《十一五”规划中提出要“促进服务业加快发展”，积极发展文化、旅游、社区服务等需求潜力大的产业”，为旅游业的发展提供了较为宽松的政策环境。《服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国发［2009］41号）提出：把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十二五”规划中，更是提出要推动旅游业特色化发展，加快旅游产品创新步伐，深度开发文化旅游，大力发展红色旅游。

根据国家旅游局统计数据，2010年我国旅游业全年保持较快增长，国内旅游市场平稳较快增长，入境旅游市场实现恢复增长，出境旅游市场继续加速增长。全年共接待入境游客1.34亿人次，实现国际旅游（外汇）收入458.14亿美元，分别比上年增长5.8%和15.5%；国内旅游人数21.03亿人次，收入12579.77亿元人民币，分别比上年增长10.6%和23.5%；中国公民出境人数达到5738.65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0.4%；旅游业总收入1.57万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21.7%。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尽管外部经济环境对入境游有一定影响，但旅游的内需已经成为旅游业发展的主力。在“十二五”规划引下，两期未来5年我国旅游业总收入年均增长15%以上，此外，区域报应拉动经济快速发展，将提升旅游行业的长期需求；交通设施大发展也将提高旅游资源的通达性。

云南旅游业发展面临着特殊的机遇。2010年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要加快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整合旅游资源，开发特色旅游商品，提高服务水平，积极发展文化旅游、生态旅游、乡村旅游、休闲度假旅游和红色旅游，着力打造一批精品旅游线路，形成一批国内著名和国际知名的旅游目的地。西部大开发的深入推进和一系列重大政策和举措的实施，将为云南旅游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同时，云南对内对外开放不断扩大，同东南亚、南亚国家和大部分内次区域国家的相互往来日益频繁，同“泛珠三角”省区市的交流合作更加紧密，特别是把云南建成我国面向西南开放“桥头堡”战略已经上升为国家战略，这将为云南旅游业的发展提供重要的国际国内平台。

（四）腾冲玛御谷温泉投资有限公司

现代物流作为一种先进的组织方式和管理技术，是企业在降低物资消耗，提高劳动生产率以外的重要利润源泉。2009年的《国务院关于印发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通知》指出，制定实施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不仅是促进物流业自身平稳较快发展和产业结构的需要，也是服务和支撑其他产业的调整与发展、扩大消费和吸收就业的需要，对于促进产业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增强国民经济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2011年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出台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为物流业进一步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国家统计局、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联合发布的2011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广显示，2011全国社会物流总额158.67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其中工业物流总额增长9.6%，商业物流总额143.6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13.1%；社会物流总额的比重的90.2%，是带动社会物流总额增长的主要因素。由此可看出，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物流贸易领域也将随之增长。2011年，全国社会物流总费用8.4万亿元，同比增长18.5%，社会物流总费用与GDP的比率为17.8%，社会经济运作的物流成本仍然较高，因此，加强物流基础设施的资源整合和充分利用，降低物流成本，通过加快贸易流转促进行业迅速升级，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11年，国务院出台的《国务院关于支持云南省加快建设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的意见》明确指出：加快发展物流、金属等现代服务业，推进信息平台建设，加大资本运作的比重和扩大资产实体化的比例，使城投集团最终成为金融控股集团。集团通过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的融合，实现城市运营业务的快速发展，通过城市运营业务的发展，促进金融业务的发展，使企业在规模和效益实现跨越式发展，最终成为金融控股集团。

从地域上看，房地产、酒店业务在省内规模发展的同时，捕捉省外市场机会，先行开拓全国市场。综合城市运营业务主要立足云南，优先开发经济发达城市、旅游城市，边发展市、2-3年后，随着竞争力的提升，向全国拓展市场，并争取在南亚市场机会、金融业务首先在云南大中城市发展，待形成规模并取得实际控制权后，向国内经济地区发展，同时进军东南亚国家，通过资本运作手段，以投资、合作方式布局全国市场。

第十一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发行人2009~2011年的财务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2009~2011年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建议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参照发行人2009~2011年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末	2010年末	2009年末
资产合计	3,604,980.96	3,023,844.62	2,344,374.61
流动资产合计	2,109,645.76	1,855,237.86	1,318,276.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5,335.20	1,168,606.76	1,026,098.29
负债总额	2,412,728.21	2,084,942.39	1,600,965.63
流动负债合计	1,193,394.19	844,890.20	665,166.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9,334.03	1,240,052.19	935,798.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39,187.41	573,580.82	422,939.88
少数股东权益	453,065.33	365,321.41	320,469.10
股东权益合计	1,192,252.75	938,902.23	743,408.98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271,395.34	113,083.41	239,596.72
营业利润	-11,730.59	42,073.01	29,443.44
净利润	35,621.78	32,453.43	33,736.2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4,456.05	10,157.45	8,941.39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1.31	-215,040.15	-414,53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50.99	-293,487.32	-343,173.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34.70	468,499.50	1,028,858.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170.00	-40,027.97	271,152.64

第十二条 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2010年12月，发行人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财金［2010］2857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了本金总额为8亿元的2010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发行期限为六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5.68%。发行人已按《2010年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时、足额向投资者支付了利息。

除上述债券外，截至本期债券发行前，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债券。

第十三条 筹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投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5亿元，全部用于西双版纳避寒山庄一期项目中的酒店及其配套设施建设。

表格 6 募集资金投向表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亿元）	持股比例	按持股比例核算的投资总额（亿元）	拟用募集资金（亿元）	拟用募集资金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①	②	③=①×②	④	⑤=④/③
西双版纳避寒山庄一期项目酒店及其配套设施	9.5	100%	9.5	5	52.63%

（一）西双版纳避寒山庄一期项目酒店及其配套设施

1. 项目建设背景及内容

2009年，为加快旅游业的发展，国务院出台了《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国发［2009］41号），提出要提高对加快发展旅游业重要意义的认识，强大旅游业的综合性、带动性、社会效益、把旅游业作为新兴产业和新的增长点加以培育，重点扶持，把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2010年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要加快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整合旅游资源，开发特色旅游商品，提高服务水平，积极发展文化旅游、生态旅游、乡村旅游、休闲度假旅游和红色旅游，着力打造一批精品旅游线路，形成一批国内著名和国际知名的旅游目的地。西部大开发的深入推进和一系列重大政策和举措的实施，将为云南旅游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同时，云南对内对外开放不断扩大，同东南亚、南亚国家和大部分内次区域国家的相互往来日益频繁，同“泛珠三角”省区市的交流合作更加紧密，特别是把云南建成我国面向西南开放“桥头堡”战略已经上升为国家战略，这将为云南旅游业的发展提供重要的国际国内平台。

（四）腾冲玛御谷温泉投资有限公司

现代物流作为一种先进的组织方式和管理技术，是企业在降低物资消耗，提高劳动生产率以外的重要利润源泉。2009年的《国务院关于印发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通知》指出，制定实施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不仅是促进物流业自身平稳较快发展和产业结构的需要，也是服务和支撑其他产业的调整与发展、扩大消费和吸收就业的需要，对于促进产业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增强国民经济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2011年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出台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为物流业进一步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国家统计局、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联合发布的2011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广显示，2011全国社会物流总额158.67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其中工业物流总额增长9.6%，商业物流总额143.6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13.1%；社会物流总额的比重的90.2%，是带动社会物流总额增长的主要因素。由此可看出，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物流贸易领域也将随之增长。2011年，全国社会物流总费用8.4万亿元，同比增长18.5%，社会物流总费用与GDP的比率为17.8%，社会经济运作的物流成本仍然较高，因此，加强物流基础设施的资源整合和充分利用，降低物流成本，通过加快贸易流转促进行业迅速升级，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11年，国务院出台的《国务院关于支持云南省加快建设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的意见》明确指出：加快发展物流、金属等现代服务业，推进信息平台建设，加大资本运作的比重和扩大资产实体化的比例，使城投集团最终成为金融控股集团。集团通过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的融合，实现城市运营业务的快速发展，通过城市运营业务的发展，促进金融业务的发展，使企业在规模和效益实现跨越式发展，最终成为金融控股集团。

（五）医药行业现状与前景

医药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传统技术和现代产业相结合的产物，对于保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高生活质量以及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世界各国都把医药行业作为重点产业，其发展已成为21世纪重要的经济增长点，是目前世界上发展最快、竞争最激烈的高技术产业之一。

广义的医药行业分为医药工业和医药商业两大组成部分，其中医药工业包括化学制药工业（包括化学原料药业和化学制剂业）、中成药工业、中药饮片工业、生物制品工业、医用材料及医疗用品制造工业等八个子行业。其中，化学制药工业、中成药工业、医用材料及医疗用品制造工业等六个子行业，是医药工业的主要组成部分，其中，化学制药工业是中成药行业及中药饮片行业、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4年~2008年，我国中药行业的总产值占全国医药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保持在25%左右。近几年国家出台了《中药现代化发展纲要（2002~2010）》、《中医药创新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中药、天然药物注射剂基本技术要求》、《中药注册管理补充规定》等一系列政策，为我国中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上的鼓励和支持。

万方数据的数据显示，2011年，全国医药工业全年实现利润总额为1576.89亿元，比上年增长23.24%，综合毛利率为28.90%，主营收入的5年的最低点，与药品收入的高增长不同，医药行业的利润率呈现下降的趋势。但各个子行业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增长，2011年，中药饮片行业的销售产值为873.55亿元，与2010年相比，同比增长54.78%。

云南省凭借优良的气候条件，拥有丰富的药材资源。2002年，云南省人民政府制定了《关于加快发展云药产业的决定》，提出要加快发展云药产业，完善与发展“医药理念”培育与整合“医药体系”，造就“医药知名品牌”，提高云药企业核心竞争力，推进云药产业化基地建设，力争2012年工业总产值达300亿元，利税达60亿元人民币。上述目标的实现，以及云药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六）旅客行业现状与前景

近年来，我国高等教育实现了跨越式发展，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由2002年的15%提升到2010